12/1

**聖亞加狄斯（St. Arcadius）殉道**

聖亞加狄斯的時代，教難異常劇烈，人們常闖入人家搜覓教徒；一旦搜獲，即當場用私刑毆辱。褻瀆聖物的行為，更是無日無之。信徒往往被迫向邪神獻香祭祀，否則即遭殘殺。聖亞加狄斯見城內情況惡劣，於是逃往鄉下暫避；不久他的行蹤為官廳查悉，派軍警前往逮捕。聖人剛巧因事外出，他有一個親戚，就被拘捕作人質。聖人聞訊後，即親往衙門自首。法官勸他，如他肯向邪神獻祭，即可免罪。聖人堅決拒絕。法官對刑吏說：「把他的四肢慢慢一節一節割下，讓他求死不得。」聖人一面受這樣殘酷的刑罰，一面口誦：「主，請袮用袮的智慧訓誨我！」那時聖亞加狄斯的身體就像斬去枝葉的殘幹，血肉狼藉，慘不忍賭，聖人高呼道：「我的四肢都已獻給天主了，它們真是屬於天主所有了！」接著，他對四周看熱鬧的群眾說：「這些苦難，算得了甚麼？它們能換取永遠的榮冠。你們可以醒悟了，你們的神是偽神，只有我們敬奉的天主才是真神。」說畢，安然瞑目長逝。教外人見到這幕驚心動魄的慘劇，都嚇得面面目覷，目瞪口張。